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2022-019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日 (2021年10月8日),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先进制造基金")持有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瑞医药")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前发行的股份 18,612,863股,占总股本的4.54%;上述全部股份已于2020年11月9日上市流通,占公司总股本的4.54%。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先进制造基金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博瑞医药股份合计不超过8,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详见公司2021年10月8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

2022年4月13日,公司收到先进制造基金出具的《关于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以下简称"本告知函")。截至本告知函出具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先进制造基金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先进制造基金	5%以下股东	18,612,863	4.54%	IPO前取得:18,612,86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先进制造基金	0	0%	2021/10/14 - 2022/4/1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未完成:18,612,863股	18,612,863	4.5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已实施

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变化,先进制造基金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实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变化,先进制造基金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实施减持。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否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炬申股份,证券代码:001202)股票价格于2022年4月11日、2022年4月12日、2022年4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2年2月26日披露了《2021年度业绩快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业绩快报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公司将于2022年4月15日披露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22-024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14日(星期四)至04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hanyingpaper.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04月16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4月21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1日下午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吴明武先生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石春茂先生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严大林先生

独立董事:魏雄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4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14日(星期四)至04月2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hanyingpaper.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严大林

电话:021-62376587

邮箱:stock@shanyingpap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3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博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博亚")持有公司股份55,465,2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24%,其中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14,553,381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26.24%。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接到青岛博亚关于股份补充质押事宜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青岛博亚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是	248,000	首发限售股	是	2022/4/12	2023/8/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45	0.25	股权类投资
青岛博亚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是	149,300	首发限售股	是	2022/4/12	2023/10/1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7	0.15	股权类投资
青岛博亚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是	127,500	首发限售股	是	2022/4/12	2023/8/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3	0.13	股权类投资
青岛博亚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是	160,000	首发限售股	是	2022/4/12	2023/4/2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9	0.16	股权类投资
合计	–	684,800	–		–	–	–	1.23	0.69	–

2.上述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青岛博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数量(股)		55,465,261
持股比例		56.24%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13,868,581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14,553,381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2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76%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14,553,381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0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40,911,880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青岛博亚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2.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三、报备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确认书;

2.补充质押对账单。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2-045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北京银行长沙分行与公司下游经销商(以下简称"债务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每一债务人依具体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公司将向北京银行长沙分行推荐经过审核的符合资质条件的下游经销商作为本次在北京银行长沙分行贷款的债务人,公司对全部债务人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10,000万元。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对银行等金融机构给予符合资质条件的公司下游经销商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授信总额度10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16日、2021年5月1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前, 公司对下游经销商的担保余额为39,677.78万元, 其中25,781.55万元为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以下简称"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外担保议案")前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13,896.23万元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外担保议案后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因此,下游经销商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986,103.77万元。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对下游经销商的担保金额为49,677.78万元(其中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外担保议案前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25,781.55万元,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外担保议案后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13,896.23万元,本次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976,103.77万元。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担保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

(1)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即自每一债务人依具体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2)若乙方与任一债务人就其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则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展期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仍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如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依任一主合同的约定或者任一主合同双方协议债务提前到期的,其提前到期日即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4)如任一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或保函,则保证期间为乙方为债务人垫款之日起三年;分次垫款的,保证期间从每笔垫款之日起分别计算。

3、担保金额

全部债务人被保证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

4、保证范围

本最高额保证的担保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是为有效地帮助下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及时获得发展所需要的资金以更加有效地拓展市场,从而实现公司业务的稳定增长。本次对下游经销商的担保,公司将采取经销商的资质准入、以自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及专款专用、控制贷款额度比例等的风险防范措施,能够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40,784.45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96%。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01,106.67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45%;对下游经销商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9,677.78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1%。

如考虑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350,784.45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34%。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301,106.67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45%;对下游经销商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的担保金额为49,677.78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8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3、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12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77,643,253.67	388,062,815.33	23.08%
营业利润	149,016,431.48	111,831,985.49	33.25%
利润总额	147,212,504.71	110,462,885.42	3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460,355.45	93,633,315.68	3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811,393.05	80,739,522.14	44.6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0	1.11	-0.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1%	22.35%	减少8.2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40,839,370.27	989,742,303.80	1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15,182,510.28	835,132,754.83	9.59%
股本	112,546,000.00	80,390,000.00	4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13	10.39	-21.75%

注:1、上述数据均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2、因公司 2021 年6 月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对基本每股收益按公司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进行了调整计算;

3、上述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所有者权益、每股净资产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按加权平均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分析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764.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958.04万元,增长23.08%;实现营业利润14,901.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718.44万元,增长33.25%;实现利润总额14,721.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674.96万元,增长33.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346.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982.70万元, 增长31.86%;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1,681.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607.19万元,增长44.68%。

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共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10万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8,039万股;公司于2021年6月按每10股转增4股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11,254.60万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进行了调整计算。调整计算后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1.11元/股,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1.10元/股,基本持平。

公司2021年度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1、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在"机器换人"和汽车、机械制造、基建、电力等下游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下游客户对公司冷成形装备的需求较为旺盛,公司订单较为充足;

2、公司持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冷成形装备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和应用市场不断拓展,来自于电动工具、气动工具、食品机械、装配式建筑、光伏发电等新领域的订单增加较多;

3、公司金加工生产能力不断提升,以自有资金购置的大型加工中心已逐步释放产能,生产自动化水平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得以进一步提升;

4、公司批量化投产的成本优化策略已卓见成效,结合科学严谨的成本费用管理,在提高运营效率和运营效益的同时,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财务状况说明

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余额为114,083.94万元,比期初增长15.27%;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1,518.25万元,比期初增长9.59%;2021年末股本为11,254.60万元,比期初增长40.00%;由于公司股本增加,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8.13元,比期初降低了21.75%。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风险较低。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于2022年1月14日披露的《2021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07)中预计的2021年度经营业绩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业绩泄露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本公司不存在业绩泄露和股价异动情况。

五、其他说明

1、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在2021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13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900万元 - 4,300万元		盈利:3,004.5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9.80% - 43.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300万元 - 3,800万元		盈利:2,924.0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2.86% - 29.96%		
基本每股收益	0.35元/股 - 0.38元/股		盈利:0.27元/股

注:1、本表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2、因公司 2021年6月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进行了调整计算。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2年第一季度,公司继续专注主营业务,持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品牌优势凸显;同时,受益于下游产品的应用领域和应用市场不断拓展,公司在手订单较为充足,国内外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快,带动收入和利润的同步增长。

2、公司使用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2年第一季度因此实现投资收益约人民币514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2.2022年4月13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3.公司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实参与表决董事9人。

4.参与表决的董事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取消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受疫情影响,决定取消原定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取消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2022-026)。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6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取消原定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 取消的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取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4.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13日

5. 取消的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公司2022年度融资计划;

(7)公司2022年度投资计划;

(8)关于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贷款业务的议案;

(10)关于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租赁业务的议案;

(11)公司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2)关于选举徐祖永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2-022)。

二、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鉴于目前长春市正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关键时期,为配合并落实地方政府关于长春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要求,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及股东代表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22年4月20日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会议取消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所在地区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另行召开会议确定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及其他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2年4月22日下午15:00—16:30举行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系深交所系列业绩说明会"绿色发展新引擎"主题的特定活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才延福先生、总经理牛国君先生、独立董事于莹女士、总会计师谢晶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民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访问http://irm.cninfo.com.cn 进入公司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届时公司将在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363 股票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2-013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效人数。会议由董事长曾智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63 股票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2-014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于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工作安排,高璐璐女士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任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财务相关的其他职务。高璐璐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高璐璐女士在担任财务负责人期间为公司经营和财务内控方面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公告披露日,高璐璐女士持有公司股票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59%,辞任后将继续遵守相关股票锁定的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万云涛先生(后附简历)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附:财务负责人简历

万云涛,男,1985年12月出生,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取得中级会计职称、基金从业资格证书。2010年10月至2018年7月任正邦集团兽药事业部财务负责人,2018年8月至2020年4月任江西高新创投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项目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

证券代码:600363 股票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2-015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结合与银行合作现状,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如下综合授信额度(敞口类额度),该额度亦可用于在申请或使用银行授信时有总部授权需要的子公司:

序号	融资银行	授信金额(万元)
1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	70,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西湖支行	30,0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5,000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0,000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0,000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000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5,000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000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	20,000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	45,000
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0,000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0,000
13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30,000
1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0,000
15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高新支行	50,000
1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000
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10,000
1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小蓝支行	10,000
合计		465,000

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信用证、国际信用证、保函、保理(含供应链类)、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项目贷款等授信品种,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以上授信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签署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批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4月1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中山南路119号15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1
其中:A股股东人数	8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25,120,243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739,294,29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85,825,9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6851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9.168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5168

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39,294,2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A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45.9107

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5,825,951
3、出席会议的